

一、工业惠企政策

(一)数字化智能改造补助

政策依据:《信阳市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信财企〔2024〕22号)

实施单位:高新区上天梯园区办、上天梯管理区科技创新部

惠企政策联络员: 刘珊宏 17613136358

刘亮亮 13837606661

申报时间:全年申报

政策奖励:对企业应用工业机器人、高档数控机床、智能仪表、数据采集和监控系统、自动化成套设备、自动化成套控制系统等,推动生产流程自动化、设备网联系统化、数据分析智能化,或部署应用工业控制信息安全监测系统,实现设备互联互通、智能化管控,数字化转型,设备和软件投资不低于300万元的,按照不超过实际投资的20%给予补助,最高不超过200万元。

(二)绿色化改造补助

政策依据:《信阳市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信财企〔2024〕22号)

实施单位:高新区上天梯园区办、上天梯管理区科技创新部

惠企政策联络员: 刘珊宏 17613136358

刘亮亮 13837606661

申报时间:全年申报

政策奖励:对企业应用节能环保技术、工艺、装备进行改

造,有效提升工业资源、能源利用效率和清洁生产水平,设备和软件投资不低于 300 万元的,按照不超过实际投资的 20% 给予补助,最高不超过 200 万元。

(三)高端化技术改造补助

政策依据:《信阳市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信财企〔2024〕22号)

实施单位:高新区上天梯园区办、上天梯管理区科技创新部

惠企政策联络员: 刘珊宏 17613136358

刘亮亮 13837606661

申报时间:全年申报

政策奖励:对不属于智能化改造和绿色化改造,但企业采用先进技术、新设备、新工艺、新材料对设备进行升级、工艺进行优化,设备和软件投资不低于 500 万元的,按照不超过实际投资的 20% 给予补助,最高不超过 200 万元。

(四)制造业设备更新贷款贴息

政策依据:《信阳市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信财企〔2024〕22号)

实施单位:高新区上天梯园区办、上天梯管理区科技创新部

惠企政策联络员: 刘珊宏 17613136358

刘亮亮 13837606661

申报时间:全年申报

政策奖励:对通过银行贷款实施新建或改扩建项目的制造业企业,年度设备购置与更新改造(含配套软件)支出不低于 200 万元的,给予贴息。

(五)国家级制造业企业认定奖励

政策依据:《信阳市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信财企〔2024〕22号)

实施单位:高新区上天梯园区办、上天梯管理区科技创新部

惠企政策联络员: 刘珊宏 17613136358

刘亮亮 13837606661

申报时间:全年申报

政策奖励:对首次认定的国家级制造业单项冠军(产品)、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数字领航企业等,给予一次性奖励50万元。再次认定的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给予一次性奖励20万元。

(六)国家级制造业示范项目认定奖励

政策依据:《信阳市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信财企〔2024〕22号)

实施单位:高新区上天梯园区办、上天梯管理区科技创新部

惠企政策联络员: 刘珊宏 17613136358

刘亮亮 13837606661

申报时间:全年申报

政策奖励:对首次认定的国家级工业设计中心、国家级绿色工厂、质量标杆企业、国家级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制造业融合发展试点示范项目等,给予一次性奖励30万元。

(七)省级制造业企业认定奖励

政策依据:《信阳市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信财企〔2024〕22号)

实施单位:高新区上天梯园区办、上天梯管理区科技创新部

惠企政策联络员: 刘珊宏 17613136358

刘亮亮 13837606661

申报时间:全年申报

政策奖励:首次入选省级制造业头雁企业、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产品)、数字领航企业等,给予一次性奖励 30 万元。首次入选省级制造业头雁企业重点培育企业、省级技术创新示范企业等,给予一次性奖励 10 万元。首次认定的省级专精特新中小企业,给予一次性奖励 5 万元。再次入选省级制造业头雁企业,给予一次性奖励 10 万元。

(八)省级制造业示范企业认定奖励

政策依据:《信阳市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信财企〔2024〕22号)

实施单位:高新区上天梯园区办、上天梯管理区科技创新部

惠企政策联络员: 刘珊宏 17613136358

刘亮亮 13837606661

申报时间:全年申报

政策奖励:入选省级工业设计中心、智能工厂(车间)、绿色工厂、产业研究院、制造业创新中心、质量标杆、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标杆、服务型制造业等示范企业或试点项目的,给予一次性奖励 10 万元。

(九)工业互联网平台建设奖励

政策依据:《信阳市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信财企〔2024〕22号)

实施单位:高新区上天梯园区办、上天梯管理区科技创新部

惠企政策联络员: 刘珊宏 17613136358

刘亮亮 13837606661

申报时间:全年申报

政策奖励:对获得省级财政支持的工业互联网平台、完成工业互联网标识解析二级节点建设并获得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的建设单位,给予一次性奖励 100 万元。

(十)创业创新示范基地及公共服务平台奖励

政策依据:《信阳市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信财企〔2024〕22号)

实施单位:高新区上天梯园区办、上天梯管理区科技创新部

惠企政策联络员: 刘珊宏 17613136358

刘亮亮 13837606661

申报时间: 全年申报

政策奖励:对首次认定的省级、国家级小型微型企业创业创新示范基地,分别给予一次性奖励 5 万元、10 万元。对首次认定的省级、国家级中小企业公共服务示范平台,分别给予一次性奖励 5 万元、10 万元。

(十一)2026 年一季度规上工业满负荷生产奖励

政策依据:《河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河南省财政厅关于做好 2026 年第一季度规上工业企业满负荷生产财政奖励资金申报工作的通知》(豫工信联运行〔2026〕1号)、信阳市工信局、信阳市财政局联合印发了《关于做好 2026 年第一季度规上工业企业满负荷生产财政奖励资金申报工作的通知》

实施单位:高新区上天梯园区办、上天梯管理区科技创新部

惠企政策联络员: 刘珊宏 17613136358

刘亮亮 13837606661

申报时间: 2026 年 4 月上旬

政策奖励:按省政策执行标准,对 2026 年第一季度满负荷生产的规模以上工业企业,给予 10 万元财政奖励。对 2026 年第一季度满负荷生产且实现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10% 以上的规模以上工业企业,给予 20 万元财政奖励。

(十二) 工业重点领域设备更新改造

实施单位:上天梯管理区经济发展部

惠企政策联络员: 刘源 15237603518

政策奖励:支持石化、化工、钢铁产品深加工(不含冶炼、轧制)、有色(不含电解铝)、建材(不含水泥、平板玻璃)、机械、汽车零部件、纺织、轻工、医药(含医疗器械)、金属非金属矿山(勘探开发)行业企业,以及为上述行业提供工业设计、检验检测、计量测试、质量认证、共性技术服务、中试验证等配套服务的专业化企业淘汰落后低效设备、超期服役老旧设备,更新先进高效设计、试验、检测、生产等设备。有产业布局、产能等政策要求的行业须落实相关规定。项目固定资产投资不低于 200 万元。支持比例不超过核定固定资产投资的 15%。